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西部水泥

WEST CHINA CEMENT LIMITED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於澤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編號94796)

(股份代號：2233)

**完成全數贖回尚未償還的
二零二六年到期4.95%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40756 / ISIN編碼：
XS2346524783 / 通用編碼：234652478)**
及
取消二零二六年票據之上市地位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九日刊發的公告，內容關於行使選擇權以贖回二零二六年票據以及提交要約的結果(「該等公告」)。本公告所用但未定義的詞彙具有該等公告所賦予之涵義。

本公司宣佈，所有未贖回之二零二六年票據，已根據二零二六年票據契約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全數贖回，因此再無未贖回之二零二六年票據。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取消二零二六年票據之上市地位。取消上市地位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營業時間結束後)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主席
張繼民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繼民先生、曹建順先生、楚宇峰先生及王蕊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馬朝陽先生、汪志新先生及汪滿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港衛先生、譚競正先生、朱東先生、馮濤先生及樓家強先生。